

环境设计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模块化专业)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适应我国经济建设发展需要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创新思维能力、艺术审美能力、团队合作意识;掌握环境设计专业理论知识、交叉学科基本知识与技能;能在环境艺术设计机构从事社区、广场、庭院等景观规划设计,公共建筑室内设计、居住空间设计,并具备项目策划与管理能力的高级环境设计应用型人才。学生毕业5年左右,能完全胜任岗位工作,并具备中级岗位管理工作能力,或成为独立设计师,借助项目设计,服务地方经济建设。

二、毕业要求

本专业在能力结构方面要求毕业生具有创新设计思维意识,掌握基本的设计理论、系统的专业知识、扎实的设计技能、较高的审美素质;能清晰地表达设计思想,熟悉室内外环境设计的程序与方法,具备熟练的计算机辅助设计与手绘表达能力,对环境设计项目具备调研、设计策划、测量、方案设计、汇报、施工图设计、设计管理、科学研究等能力;熟练运用环境设计专业知识和技能、设计方法和技术,具备运用多种手段独立或协同完成室内设计或景观设计项目的能力;具有胜任设计、调研、管理等岗位所需的综合素质。

毕业生应具备以下几个方面的专业知识和能力:

1、在素质结构方面,要求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道德品质、以及法律与诚信意识、社会责任感、团队合作意识、敬业与专业精神;

2、在文化素质上具有较好的中国传统文化素养、人文素养、艺术和设计科学基础能力,并具有现代意识、人际交往意识;身心健康;

3、在知识结构方面,要求除本专业确定的学科基础知识和专业能力外,同时具有一定的外语、计算机及信息技术应用、文献检索、论文写作等方面的工具性知识,以及文学艺术、历史、哲学、心理学等方面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和跨学科知识素养;

4、掌握建筑、环境艺术的基础理论知识,设计方法与设计能力;

5、掌握建筑与环境设计技术以及各类装饰材料的施工工艺;

6、掌握环境艺术手绘表现、建筑制图、工作模型、数字化环境设计能力与工作方法;

7、能熟练运用环境设计的程序和方法,熟悉环境设计工作流程,具备团队合作与多工种协作的工作能力

8、对本专业相关领域尤其是建筑理论与方法具备系统深入的了解，了解我国环境设计领域的方针、政策、法规以及国内外发展动态，能运用这些知识指导项目调研，设计实践，并保持在这一方面持续学习的能；

9、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方法，具备一定的的题研究能力，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设计实施与科研能力。

三、学制与学分

四年九学期制，共240学分，其中第五学期为认知实习学期。

四、毕业与学位授予

学生在3-7内修完规定的240学分，颁发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大学本科毕业证书；符合环境设计专业学士学位授予条件，授予艺术学学士学位。

五、主干学科与学位课程

主干学科： 建筑与环境设计方法学、人机工程学、材料学。

学位课程：

学位课程	总学分	模块	学分
公共学位课程	18.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3.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5.0
		大学英语 I 模块	5.0
		大学英语 II 模块	5.0
专业基础类学位课程	43.5	专业素养模块 II (环境设计史论)	3.0
		环境设计基础 II (室内设计初步)	3.0
		环境设计基础 I (景观设计初步)	3.0
		环境设计基础 III (景观小品设计)	3.5
		环境设计基础 IV (室内空间设计)	3.5
		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V (照明技术)	3.5
		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III (人机工程学)	3.0
		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I (建筑与环境设计制图)	3.5

		专业素养模块III(中外建筑史)	3.0
		环境设计表现基础I(单线表现)	3.5
		环境设计表现基础III(色彩表现)	4.0
		环境设计造型基础I(二维造型基础)	3.5
		环境设计造型基础II(三维造型基础)	3.5
专业类学位课程	31.0	景观项目实践III(住宅区)	3.5
		景观项目实践VI(景观工程)	4.0
		室内项目实践II(陈设设计)	3.5
		室内项目实践III(公装)	4.0
		室内项目实践I(家装)	3.5
		景观项目实践II(广场)	3.0
		景观项目实践I(扩初设计)	3.0
		景观项目设计IV(庭院)	3.0
		景观项目实践V(公园)	3.5
总计		92.5	

六、专业能力实现矩阵

序号	毕业要求	专业能力	实现途径
1	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道德品质和法律诚信意识	良好的政治素养、道德素养、道德品质 良好的文化素养、文学艺术修养、人际交往意识 良好的身体素质、心理素质 and 国防意识。	思政(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思政(形式与政策) 思政(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思政(中国近代史纲要)、公共选修模块 素质教育(军事技能和军事理论、心理健康教育)
2	专业素养能力	对本专业有全面系统的认识,掌握环境设计基本的设计理论、中外建筑史论和设计文化,拥有较高的审美素质、具备较强的创新意识和良好的设计思维能力,拥有正确的设计观念和先进的设计理念。	专业素养模块I(设计概论)、专业素养模块II(环境设计史论)、专业素养模块III(中外建筑史)

3	环境设计表现基础能力	具备环境设计所需的快速表现能力和对物象进行概括描绘的能力；掌握色彩丰富的表现力，掌握空间透视、物体结构的表现方法与技法；强化敏锐的观察和记忆能力，默写能力，快速记录对象特征的能力，探索具有独特个性的表现风格；掌握装饰图案表现方法、造型基本规律和形式美法则。	环境设计表现基础 I（单线表现）、环境设计表现基础 II（装饰基础）、环境设计表现基础 III（色彩表现）、环境设计表现基础 IV（风景写生）
4	计算机辅助设计能力	应具有熟练的二维及三维计算机辅助设计能力，并能灵活运用用于进行设计创意，辅助在环境设计领域内完成工作任务。	计算机辅助设计 I (Photoshop)、计算机辅助设计 II（建筑CAD）、计算机辅助设计 III（3D-MAX）、计算机辅助设计 IV（Sketchup）
5	造型基础能力	掌握二维及三维形态造型的构成要素、特征和构成规律，并掌握形式美的一般法则，启发设计思维，具备较强的对形态及色彩的创造能力、分析能力及审美能力，使之眼、手、脑三方面得到协调。	造型基础模块 I（二维造型基础）、造型基础模块 II（三维造型基础）
6	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能力	掌握专业能力与应用能力、学科基础与专业知识，掌握环境设计的一般技术与方法，如环境设计制图、手绘效果图、人机工程学、照明技术、模型制作、建筑材料与施工工艺等。	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I（建筑与环境设计制图）、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II（手绘效果图）、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III（人机工程学）、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IV（植物造景）、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V（照明技术）、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VI（模型制作）、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VII（建筑材料与施工工艺）、环境设计技术与方法 VIII（堪輿学）
7	环境设计基础能力	掌握室内外环境设计的基础知识、设计程序和设计方法，在进入实际设计项目前所应具备的空间思维能力，建筑形象塑造能力，为项目实践奠定基础。	环境设计基础 I（景观设计初步）、环境设计基础 II（室内设计初步）、环境设计基础 III（景观小品设计）、环境设计基础 IV（室内空间设计）
8	专业研究和创新能力	从事环境设计行业所应具备的基本研究能力及创新能力	创新创业第二课堂模块（学科前沿、研究方法、创业教育、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
9	室内项目实践能力	掌握各种室内空间的空间设计、装饰设计以及技术设计，如居住空间设计、公共空间设计等，具备较强的室内项目实践能力。	室内项目实践 I（家装）、室内项目实践 II（陈设设计）、室内项目实践 III（公装）
10	景观项目实践能力	掌握各种景观类型的空间设计、流线设计、造型设计、材料与构造设计、植物配置、环境规划等，具备较强的景观项目实践能力。	景观项目实践 I（扩初设计）、景观项目实践 II（广场）、景观项目实践 III（住宅区）、景观项目实践 IV（庭院）、景观项目实践 V（公园）、景观项目实践 VI（景观工程）

11	跨专业设计实践能力	培养多学科交叉思考和应用能力，并具备较强的跨专业设计实践能力和较强的持续学习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跨专业设计实践 I（摄影）、跨专业设计实践 II（公共导向设计）、跨专业设计实践 III（版式设计）、项目实践 IV（企业形象视觉设计）、跨专业设计实践 V（展陈设计）、跨专业设计实践 VI（公共设施设计）、跨专业设计实践 VII（平面广告设计）、跨专业设计实践 VIII（UI 设计）、跨专业设计实践 IX（商业插画）
----	-----------	---	--

八、模块化人才培养方案总体框架

学期	模块							学分				
1	英语 I 模块 5.0 学分	专业素质教育（导论） 1.0 学分	计算机辅助设计 I（Photoshop） 3.0 学分	环境设计方法与建筑环境控制 3.5 学分	环境设计表现 II 基础（装饰） 3.0 学分	环境设计表现 I 基础（单线表现） 3.5 学分	专业素质模块 I（概论） 2.5 学分	21.5	思想政治理论素养 16.0 学分	素质教育 7.5 学分	创新创业第二课堂 12.0 学分	公共选修模块 5.0 学分
2	跨专业设计实践 I（摄影） 2.0 学分	集中实践（风景写生） 3.0 学分	计算机辅助设计 II（建筑 CAD） 3.5 学分	环境设计造型 I（二维基础） 3.5 学分	环境设计表现 III 基础（色彩表现） 4.0 学分	专业素质模块 II（环境设计史） 3.0 学分	英语 II 5 学分 5.0 学分	24.0	思想政治理论素养 16.0 学分	素质教育 7.5 学分	创新创业第二课堂 12.0 学分	公共选修模块 5.0 学分

7	景观实践III(住宅区)3.5学分	跨专业设计III(板式设计)2.5学分/跨专业设计V(展示设计)2.5学分[任选2.5学分]2.5学分	景观实践V(公园)3.5学分	景观实践IV(庭院)3.0学分	景观实践II(广场)3.0学分	景观实践I(初步设计)3.0学分	室内实践II(设计)3.5学分	项目设计拓展I(环境调研)3学分/跨专业设计II(公共导向设计)3学分/[任选3学分]3.0学分	25.0						
8	集中实践(项目实训)15.0学分	项目设计拓展II(装饰工程预算)1.5学分/项目实践IV(企业形象识别设计)1.5学分/跨专业设计实践IX(商业插画)1.5学分[任选1.5学分]1.5学分	室内实践III(家装)4.0学分	景观实践VI(景观工程)4.0学分					24.5						
9	集中实践(毕业实习)6.0学分	毕业设计(论文)18.0学分							24.0						
总计	共240.0学分														

九、模块学分分配表

模块性质		学分	比例%	理论学分	比例%	实践学分	比例%
必修模块	公共必修	46.5	19.38	26.1	10.86	20.4	8.51
	专业必修	165.5	68.96	88.7	36.96	76.8	31.99
	小计	212	88.33	114.8	47.83	97.2	40.51
选修模块	公共选修	5	2.08	0	0	0	0
	专业选修	23	9.58	18.9	7.86	4.1	1.72
	小计	28	11.67	18.9	7.86	4.1	1.72
总计		240	100	133.7	55.69	101.3	42.22

